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49次工作會議議程

壹、時　　間：109年4月20日(星期一)下午4時0分

貳、地　　點：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5樓指揮作業中心

參、主　　席：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黃主任珊珊

肆、主席致詞

伍、報告事項

一、「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48次工作會議」決議列管案件表。

二、「108年災害防救會報第4次會議」決議列管案件表。

三、0722水災問題檢討列管表。

四、109年度臺北市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協力廠商：臺灣大學)

五、臺北市輸電線路災害潛勢分析及補強報告。（消防局）

六、校園防災教育與收容整備。（教育局）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48次工作會議」

決議列管案件表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1	請水利處評估將淹水感測器的即時資訊，通報當地里長或社區的可行性，並宣導里長提醒居民應加強側溝排水口之清理，以利豪大雨時加速排水。並請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將本案水利處應辦理事項列入年度考核項目。	水利處、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水利處: 本處預計於109年度擇定歷史積水地區2處（松山區敦化北路155巷、大安區泰順街）進行「路面淹水感測器」試辦，後續視安裝後成效再行評估將淹水感測器的即時資訊，通報當地里長或社區的可行性。 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本市災防辦已於4月7日完成本府水利處督考工作，水利處已將本案列入「河川水情監測設備優化改善工程」中，並於3月30日決標，預計於4月30日前簽約完畢。惟因本案為上述工程之一環，需視整體施工進度進場施作，故淹水警示器安裝期程難以估計，俟安裝完成後，本市災防辦將督導水利處將淹水感測器的即時資訊，通報當地里長或社區及宣導里長提醒居民應加強側溝清淤。	B B	
2	一、請警察局宣導轄區於強降雨時，應加強轄區內交通疏導作業，如於監視器發現積淹水狀況，請立即通報災情，以利本府各相關單位即時處理，並可將相關資訊轉知民眾知悉。 二、警察局駐地很多，駐地安全和災情查報工作相當重要，請警察局依災防辦建議充實簡報內容。	警察局	一、本局各派出所均有建置轄區歷史易淹水區域監視器群組，由值班同仁負責監看，倘發生淹水狀況，立即派員警戒、管制，並通報相關區公所及本府消防局後續作業。 二、依據本局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執行作業規定賡續加強駐地安全檢核和災情查報工作。	A	

註1：處理等級分為：A.已完成　　B.執行中　　C.規劃中　　D.無法辦理

註2：若案件辦理情形為B，請註明預定完成日期，另日期並請明確說明年、月、日完成

「108年災害防救會報第4次會議」
決議列管案件表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1	請水利處於「路面淹水感測器」試辦完成後，將相關成效提送會議報告。	水利處	水利處預計於109年度擇定歷史積水地區2處（松山區敦化北路155巷、大安區泰順街）進行「路面淹水感測器」試辦，後續視安裝後成效再行評估。	B	
2	有關都發局報告「都市設計審議參考範例導入水環境低衝擊開發設施」，在私人建物部分，目前礙於法令及執行面的問題，應以增加誘因進行推動，鼓勵民眾改善。有關後續查核機關，請都發局日後規劃相關管理措施，以確保低衝擊開發設施能持續維持透水及保水功能。	都發局	本案業已規劃將透水鋪面、綠屋頂、生態滯留單元、樹箱過濾設施、植生溝、雨水桶、滲透側溝、滲透陰井等8項低衝擊開發設施項目列入建築執照列管，後續將會發函建築師公會據以執行，由所有權人做後續管理維護。本案預計於4月30日前完成。	B	
3	本府社會局已規劃街友臨時避難所，但亦應考量大規模災害時，可能超過規劃收容能量，街友前往其他避難收容處理之情境，預為因應；教育局、社會局及區公所應將此狀況納入考量，請社會局、教育局、民政局、區公所討論辦理。	社會局、教育局、民政局含各區公所	社會局: 本案業於109年3月5日召開「臺北市政府社會局遊民避難計畫修正討論會議」，已與相關局處達成共識，如遇大規模災害，遊民前往其他避難收容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說明如下： 一、宣導告知： A.本市針對在街遊民均有列冊服務，鄰里亦對遊民有所掌握，故如遇大規模災害，社工及里辦公室均可通知或事先預警，請遊民先行向本局臨時避難所移動，或宣導前往各區災害應變中心之避難收容處所，各避難所均不會拒絕遊民進入。 B.如遇老弱遊民或嚴重災害導致交通移動有困難，	A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可聯繫社福中心社工優先派遣公務車或請區公所調派車輛協助運送。 二、安置處所：若遊民前往各區之災害應變中心指定之避難收容處所接受安置照顧，應依照指派進入男單人、女單人、家庭或特殊個案等進行收容安置。社會局可連結民間義剪等資源。 三、特殊議題：如遇遊民衛生自我維持能力不佳，或疑似精神議題已干擾他人，除通知警力處理，可通知駐點於收容處所之社工人員協助處理。 教育局: 本局已配合中正區公所於109年3月26日(星期四)收容組標準作業程序修正協調會，將收容能量不足時調度機制增列於本市收容組標準作業程序內(6.3.5.1~4避難收容處所緊急應變)，以滿足災民收容實需；另中正區公所已將修正後SOP 函文(109年4月1日北市正民字第1096000827號函)各災害防救相關局處據以辦理，本案建議解除列管。 民政局含各區公所: 本市中正區公所業已於109年3月26日召開「研商臺北市各區災害應變中心收容組標準作業程序修正協調會」，針對大規模災害預為因應一節，會議結論為：	A A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一、避難收容處所遇有特殊狀況或重大災害致工作人員不足或救災物資缺乏時，隨時向區災害應變中心請求支援。 二、避難收容處所收容能量不足時，由區應變中心指揮官指定開設其他避難處所及協助災民疏散作業。 三、行政區內避難收容處所收容能量不足時，依據「行政區聯防機制」規定，由鄰近行政區進行跨區支援收容。 四、本市收容能量不足時，由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向中央申請支援，或向本市簽訂區域聯防支援協定縣市(或軍方)提出開設收容安置處所之需求。		

註1：處理等級分為：A.已完成　　B.執行中　　C.規劃中　　D.無法辦理

註2：若案件辦理情形為B，請註明預定完成日期，另日期並請明確說明年、月、日完成

「0722水災問題檢討列管表」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1	小巨蛋周邊積淹水改善計畫(市長指示) **鄧副0802會議裁示:** 有關南京東路四段小巨蛋周邊積淹水檢討及改善方案，請水利處依專業針對幾個改善方案進行可行性及預期效應的評估，包含是否建置大型地下箱涵，或是有其他配套及替代方案。 (1081028)有關南京東路四段小巨蛋周邊積淹水檢討及改善方案，請水利處持續更新長期方案之評估結果。 (1090224)請水利處於本案相關改善工程完成前，針對易淹水區域加強強降雨即時監控機制，平時即規劃向里長及里民宣導相關防災知識及作為，提升里民自主防災能力，降低災害損失，讓民眾對本府防災作為有感。	水利處	有關南京東路四段小巨蛋周邊積淹水改善方案說明如下，短期方案相關工程已陸續於108年8月15日開工，並已於108年12月18日完工。 一、短期方案： （一）南京東路小巨蛋側/敦化北路至北寧路間：增設側溝。 （二）民族、民權東路周邊：民族東路段明渠清淤、原敦化三孔閘門、箱涵拆除及矮堰敲除、民權東路東段敦化北路口匯流處中隔牆開口擴大。 （三）敦化北路155巷：敦化北路155巷匯流處中隔牆開口擴大、敲除矮堰。 二、長期方案： 水利處將評估敦化北路新建一排水幹線(尺寸約4mx2.5m，長約840m)或其他方案之可行性。 南京東路四段小巨蛋周邊屬於中山集水區，目前已納入水利處優先檢討改善之集水分區，水利處將針對敦化南京人行地下道改設地下貯留設施，已於109年3月17日辦理施工前會勘，預計4月10日開工。 另評估小巨蛋周邊納入水利處社區自主防災計畫，協助自主防災社區建置防災資料網站，資料包含社區附近下水道即時水位、警戒水位、淹水預報等提供居民參考，並協助民眾建置社區防汛計畫，及編設防汛應變組織，使社區對自主防災能加強應變作為。	B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2	一、0722水災為強降雨、短延時之典型災害，1小時降雨量遠大於市區下水道保護標準，致大安區內發生多處道路或住家淹水災情，尤以群賢里為最。 二、群賢里歷年來多次反映水患問題，水利處亦已逐年編列預算改善，惟本次水災顯示，群賢里之排水系統仍未臻完善，建請水利處針對群賢里水患問題重新檢視基地或區域排水有無待改善之處，以解民瘼(大安區公所)。 **鄧副0802會議裁示:** 有關大安區群賢里近兩年持續有積淹水的情況，若是因較大區域的排水系統(建國集水區)問題無法立即改善，後續若遭遇類似的強降雨事件，仍然有積淹水的可能，水利處應確實與民眾進行溝通說明(例如在多大的降雨強度仍然會淹水)。 (1081028)有關大安區群賢里近兩年持續積淹水案，俟水利處完成相關工程後，再行解除列管，並請水利處於完工後，檢視積淹水狀況之改善情形。	水利處	一、有關大安區群賢里一帶積水情形，經查0722暴雨當日均為降雨強度超過雨水下水道設計標準，本處已於108年10月4日與里長及當地居民辦理地方說明會。 二、另水利處皆有不斷與民眾說明：面對極端氣候，本市降雨量超過雨水下水道設計保護標準即可能發生積淹水，惟受限於都市高度發展，工程防洪措施之施作有其限制，對於超標之降雨，水利處除持續辦理防洪工程措施、推動基地保水與流出抑制設施，以提升本市降雨容受度外，亦推動政府與公民共同合作防災模式，並建議市民配合預先採取防範積淹水的自主防災作為，例如至「臺北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訂閱水情簡訊、隨手清除住家附近排水溝格柵及洩水孔上之雜物、向區公所領取沙包等，化被動為主動，與本府共同防災，讓本市積淹水災害風險及損失降到最低。 三、本處就里內積水案件地點進行勘查及評估提出以下短期方案： (一)和平東路2段265巷36號至44號增開洩水格柵，已於109年2月8日完工、敦化南路2段126號至144號間增設洩水孔，已於109年2月8日完成。 (二)復興南路2段271巷口至和平東路2段265巷34號側溝加寬加深工程，列入109年度預	B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算辦理，已於109年3月30日辦理施工前會勘，經與里長商議後，預計109年7月30日開工。		
3	協助民眾施做水閘門(包括操作系統、APP)之軟硬體開口合約計劃。 (1090115)有關協助民眾施做防水閘門之軟硬體開口合約計畫案，請依彭副市長指示持續辦理。 (1090224)請水利處後續加強向已裝設防水閘門之民眾，教導其裝設防水閘門之方法及防水沙包之應用，本案俟廠商名單確認完成後再行解除列管。	工務局(水利處)	本案已依109年1月9日彭副市長指示，於109年2月3日簽准訂定防水閘門廠商名單、執行流程及原則，並於109年2月14日公告相關資訊至水利處官網即發布新聞稿為期1個月，因有民間廠商反應需時間瞭解執行原則及申請方式，為能使更多有志加入「臺北市私有建築設置補助防水閘門廠商」之民間廠商申請加入，故已延長受理申請期限由109年3月14日延至109年4月14日止；另為避免後續執行補助計畫時程過於緊湊，已預先於109年3月26日審查原期限(109年3月14日)前申請之廠商資料，預計於109年4月30日前完成建議廠商名單。	B	

註1：處理等級分為：A.已完成　B.執行中　C.規劃中　D.無法辦理

註2：若案件辦理情形為B，請註明預定完成日期，另日期並請明確說明年、月、日完成

109年度臺北市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

工作報告

臺大氣候天氣災害研究中心

109年04月20日

計畫主持人┤黃尹男 副教授

共同主持人┤潘宗毅博士

協同主持人┤邱建國教授、楊國鑫教授

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緣起

計畫依據

1. 行政院民國106年07月12日院臺忠字第1060021429號函核定「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
2. 內政部106年10月27日台內消字第10608201261號函訂定之本計畫補助處理原則。

計畫目標

1. 持續提升地方政府推動防災工作的能力。
2. 強化地區災害韌性及培訓防災士。
3. 推廣與促進民間團體與組織參與災害防救工作。
4. 建立本計畫評估指標。

內政部於109年末將進行各縣市自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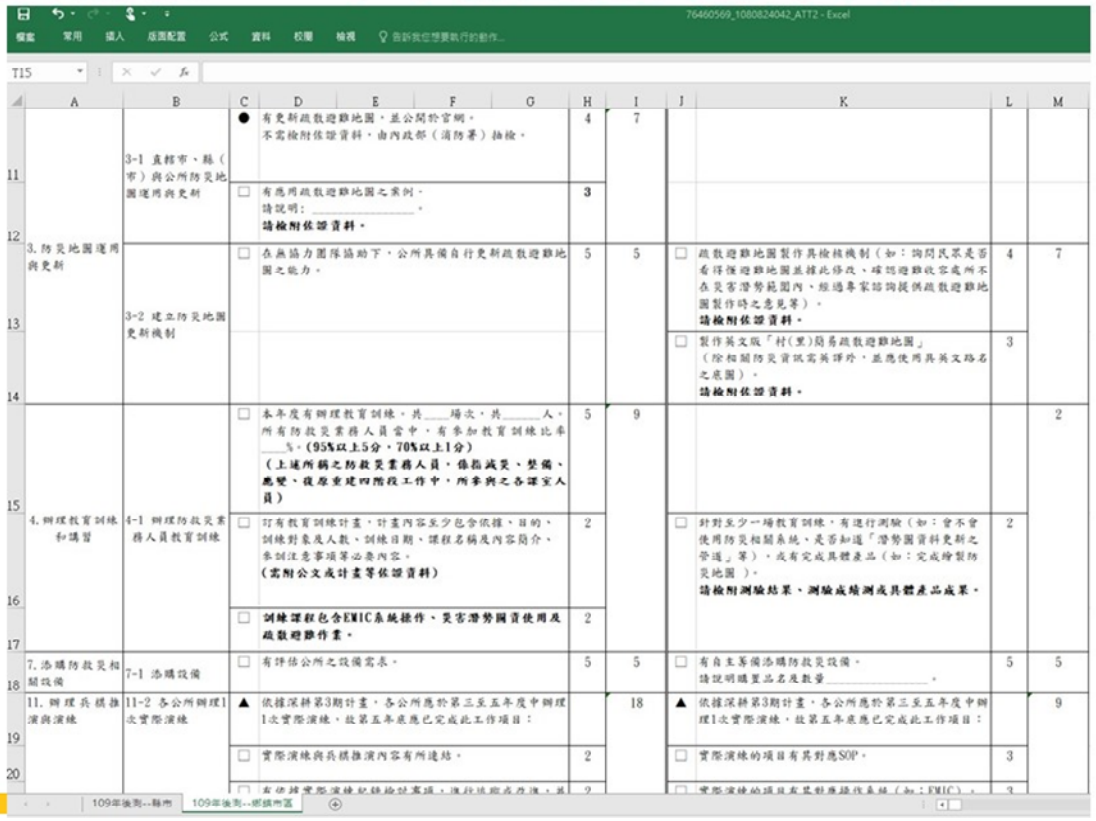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11	3. 防災地圖運用與更新	3-1 直轄市、縣（市）與公所防災地圖運用與更新	●	有更新疏散避難地圖，並公開於官網。 不需檢附依證資料，由內政部（消防署）抽檢。				4	7				
12			□	有應用疏散避難地圖之案例。 請說明：_____。 **請檢附依證資料。**				3					
13		3-2 建立防災地圖更新機制	□	在無協力團隊協助下，公所具備自行更新疏散避難地圖之能力。				5	5	□	疏散避難地圖製作具檢核機制（如：詢問民眾是否看得懂避難地圖並據此修改、確認避難收容處所不在災害潛勢範圍內、經過專家諮詢提供疏散避難地圖製作時之意見等）。 **請檢附依證資料。**	4	7
14										□	製作英文版「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地圖」 （除相關防災資訊需英譯外，並應使用具英文路名之底圖）。 **請檢附依證資料。**	3	
15	4. 辦理教育訓練和講習	4-1 辦理防救災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	本年度有辦理教育訓練，共____場次，共_____人。所有防救災業務人員當中，有參加教育訓練比率____%。**(95%以上5分，70%以上1分)** **（上述所稱之防救災業務人員，係指減災、整備、應變、復原重建四階段工作中，所參與之各課室人員）**				5	9				2
16			□	訂有教育訓練計畫，計畫內容至少包含依據、目的、訓練對象及人數、訓練日期、課程名稱及內容簡介、參訓注意事項等必要內容。 **（需附公文或計畫等依證資料）**				2		□	針對至少一場教育訓練，有進行測驗（如：會不會使用防災相關系統、是否知道「潛勢圖資料更新之管道」等），或有完成具體產品（如：完成繪製防災地圖 ）。 **請檢附測驗結果、測驗成績測或具體產品成果。**	2	
17			□	**訓練課程包含EMIC系統操作、災害潛勢圖資使用及疏散避難作業。**				2					
18	7. 添購防救災相關設備	7-1 添購設備	□	有評估公所之設備需求。				5	5	□	有自主籌備添購防救災設備。 請說明購置品名及數量_____。	5	5
19	11. 辦理兵棋推演與演練	11-2 各公所辦理1次實際演練	▲	依據深耕第3期計畫，各公所應於第三至五年度中辦理1次實際演練，故第五年底應已完成此工作項目：					18	▲	依據深耕第3期計畫，各公所應於第三至五年度中辦理1次實際演練，故第五年底應已完成此工作項目：		9
20			□	實際演練與兵棋推演內容有所連結。				2		□	實際演練的項目有其對應SOP。	3	
			□	有依據實際演練紀錄檢討案項，進行流程或改進，並				2		□	實際演練的項目有其對應操作系統（如：EMIC）。	3	

109年後到--縣市　109年後到--鄉鎮市區

簡報大綱

1. 區公所相關重點工作
2. 工作進度報告
3. 未來4週工作重點
4. 國際重大災例

深耕第3期計畫109年執行之工作要項

5個主要項目

工作項目計有**20**項

- 管考與輔導。

- 災害潛勢調查。
- 防災地圖運用與更新。
- 辦理教育訓練和講習。
- 更新公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 辦理觀摩及表揚活動。
- 添購防救災相關設備。
- 直轄市、縣（市）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協力團隊進駐協助研析預判災情。

- 強化直轄市、縣（市）韌性。
- 辦理兵棋推演與演練。
- 推動韌性社區。
- 盤點防救災能量。

- 向民眾推廣防災工作。
- 彙編與更新防災手冊。
- 調查與整合民間志工團體。
- 邀集企業參與防災工作。

- 更新及繪製防災避難看板。
- 盤點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推動情形。
- 蒐集與分析相關國內外災害防救案例。
- 其他事項

一、109年度深耕計畫區公所相關重點工作

2-2 防災地圖運用與更新

蒐整公所應用各里簡易疏散避難地圖之情形

請各公所提供，簡易疏散避難地圖宣導照片。如：各里公佈欄張貼、活動宣導、921防災日等推廣應用情形。

2-3 辦理教育訓練和講習

辦理韌性社區防災士教育訓練

針對防災士辦理至少1場避難收容維運工作坊，並進行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演練。

- 活動對象：韌性社區應變小組成員、防災士，至多70位（含自主韌性社區）。
- 活動時間：預計5月辦理，09:00~17:00（若疫情持續影響，將延期至7月初）
- 活動地點：慈濟內湖環保教育站

課程內容	講師
1.臺北市避難收容機制介紹	潘宗毅博士
2.以慈濟經驗規劃避難收容處所之維運工作	慈濟推薦
3.慈濟內湖環保教育站巡禮	環保教育站志工
4.慈濟慈悲科技應用於防災應變之介紹	
5.避難收容演練	慈濟推薦、潘宗毅博士、消防局同仁
6.綜合討論、經驗交流	北市府長官

單位	分工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邀請市府長官出席始業式及結業式、主持綜合討論、提供助教人力、發新聞稿。
區公所	轉發活動消息予社區。
慈濟	提供工作坊場地、展示慈悲科技及可用於收容處所維運之裝備、推薦講師及教官、協調教育站巡禮導覽志工。
臺大協力團隊	製作報名資訊、司儀(潘宗毅博士)、場地租借、工作坊場布、準備膳食點心、演練器材準備、製作結訓證書。

3-2 辦理兵棋推演與演練

辦理公所

深耕第三期107年度操作過兵棋推演之區公所：**信義、中山、文山、南港、內湖、北投。**

辦理流程

視訊系統測試，協力團隊提供境況，應變編組撰寫內容，安排預演及正式推演日期時間

操作方式

有腳本狀況推演
相同境況各公所應變

聯合視訊方式
跨區支援無腳本臨時狀況演練

辦理時程

109年區公所兵棋推演正式推演預計7至8月辦理兵棋推演跨區支援演練。

視疫情狀況調整暫緩辦理或視訊線上兵棋推演。

3-3 推動韌性社區 推動韌性社區各項工作

視疫情狀況調整

建議期程-第一梯次4個社區推動（信義、文山、內湖、北投）

工作項目	信義區松光里	文山區忠順里	內湖區樂康里	北投區泉源里
1-1建立社區防災組織並結合社區既有組織	108/8/2環境踏勘	108/6/29環境踏勘	108/6/15環境踏勘	108/9/29環境踏勘
1-2派員參與防災士訓練	108/5/15.16(5人)	108/5/23.30(5人)	108/5/16.17(6人)	108/6/18.25(5人)
1-3鼓勵社區民眾參與	√	√	√	√
1-4調查與彙整參與民眾資料	√	√	√	√
1-5結合其他單位與合作	108/12/14演練	108/6/29環境踏勘 108/11/2演練	預計109年5～6月	預計109年5～6月
1-6宣導與推廣	√	√	√	√
2-1提升社區災害防救概念及風險意識	108/5/22啟蒙啟動	105/5/25啟蒙啟動	108/5/24啟蒙啟動	108/7/13啟蒙啟動
2-2辨識社區風險	108/5/22啟蒙啟動	105/5/25啟蒙啟動	108/5/24啟蒙啟動	108/7/13啟蒙啟動
2-3歷史災害調查	108/5/22啟蒙啟動	105/5/25啟蒙啟動	108/5/24啟蒙啟動	108/7/13啟蒙啟動
2-4潛勢分析	108/8/2環境踏勘	108/6/29環境踏勘	108/6/15環境踏勘	108/9/29環境踏勘
3-1擬定社區防災計畫並落實	預計109年5月（疫情持續影響，將延至7月）			
3-2排定順序，落實社區防災計畫				
4-1研擬維持運作機制	預計109年5月（疫情持續影響，將延至7月）			
4-2建置推動記錄檔案				
4-3組成推動小組				
4-4申請標章	預計109年8月			
4-5辦理經驗交流	預計109年6月	預計109年6月	108/12/7參訪	108/12/2參訪
5-1辦理兵棋推演或實兵演練	108/12/14演練	108/11/2演練	預計109年5～6月	預計109年5～6月
5-2擬定復原重建機制	預計109年5月（疫情持續影響，將延至7月）			
5-3補充應變所需裝備	√ 預計109年	√ 預計109年	預計109年	預計109年

3-3 推動韌性社區 推動韌性社區各項工作

視疫情狀況調整

建議期程 - 8個自主韌性社區推動（松山、大安、中山、中正、大同、萬華、南港、士林）

工作項目	松山區 三民里	大安區 錦華里	中山區 江山里	中正區 東門里	大同區 光能里	萬華區 保德里	南港區 舊莊里	士林區 溪山里
1-1 建立社區防災組織並結合社區既有組織	108/10/15 環境踏勘	預計4-6月	108/10/22 環境踏勘	108/10/18 環境踏勘	108/8/15 環境踏勘	109/3/14 環境踏勘	108/1/28 環境踏勘	預計4-6月
1-2 派員參與防災士訓練	8人	9人	5人	3人	3人	6人	4人	3人
2-1 提升社區災害防救概念及風險意識	108/10/15 啟蒙啟動	預計4-6月	108/10/21 啟蒙啟動	108/9/27 啟蒙啟動	108/8/1 啟蒙啟動	109/3/7 啟蒙啟動	108/1/28 啟蒙啟動	預計4-6月
2-2 辨識社區風險	108/10/15 啟蒙啟動	預計4-6月	108/10/21 啟蒙啟動	108/9/27 啟蒙啟動	108/8/1 啟蒙啟動	109/3/7 啟蒙啟動	108/1/28 啟蒙啟動	預計4-6月
3-1 擬定社區防災計畫並落實	預計109年5月（疫情持續影響，將延至7月）							
4-1 研擬維持運作機制	預計109年5月（疫情持續影響，將延至7月）							
5-1 辦理兵棋推演或實兵演練	可配合區級演練時間	108/5/5 演練	108/11/4 演練	可配合區級演練時間	108/9/7 演練	可配合區級演練時間	108/4/22 演練	可配合區級演練時間
5-2 擬定復原重建機制	預計109年5月（疫情持續影響，將延至7月）							
5-3 補充應變所需裝備	預計109年	預計109年	預計109年	√	√	預計109年	預計109年	預計109年
申請認證	預計109年8月							

3-3 推動韌性社區 推動韌性社區各項工作

109年重點規劃-復原重建及維運機制說明會

3-1擬定社區防災計畫並落實
4-1研擬維持運作機制
5-2擬定復原重建機制

- 活動對象：應變小組成員、防災士，一場人數約50人（1社區約15人）
- 活動時間：預計5月～6月，09:00~17:00（若疫情持續影響，將延期至7月中）
- 活動地點：研議中

	第一場次	第二場次	第三場次	第四場次
	中正區東門里 萬華區保德里 文山區忠順里	信義區松光里 大安區錦華里 南港區舊莊里	松山區三民里 中山區江山里 內湖區樂康里	大同區光能里 士林區溪山里 北投區泉源里
場地	OO區公所禮堂	OO區公所禮堂	OO區公所禮堂	OO區公所禮堂
課程內容	1.政府部門對復原重建的協助介紹（潘宗毅博士） 2.歷年地震案例復原重建過程（營建署講師） 3.復原重建實作（以情境假設落實於社區討論對策）（邱建國老師或潘宗毅博士） 4.社區維運討論（邱建國老師或潘宗毅博士） 5.發表及綜合討論（邱建國老師或潘宗毅博士）			

3-3 推動韌性社區 推動韌性社區各項工作

韌性社區推動成果資料繳交

活動成果上傳
http://pdmcb.nfa.gov.tw/login

韌性社區參與標章申請表

信義、文山
內湖、北投
由協力團隊上傳

集結成冊

OO里韌性社區成果報告書

OO里韌性社區防災計畫書

3-3 推動韌性社區 推動韌性社區各項工作

韌性社區推動成果資料繳交-上傳網站帳號、密碼

http://pdmcb.nfa.gov.tw/login

社區	帳號	密碼	社區	帳號	密碼
信義區松光里	Taipei-001	A001	中山區江山里	Taipei-007	A007
文山區忠順里	Taipei-002	A002	中正區東門里	Taipei-008	A008
內湖區樂康里	Taipei-003	A003	大同區光能里	Taipei-009	A009
北投區泉源里	Taipei-004	A004	萬華區保德里	Taipei-010	A010
松山區三民里	Taipei-005	A005	南港區舊莊里	Taipei-011	A011
大安區錦華里	Taipei-006	A006	士林區溪山里	Taipei-012	A012

4-1 辦理教育訓練和講習

辦理各公所防救災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1. 結合各區公所EMIC教育訓練(每年2次)協助安排至少半小時課程辦理深耕計畫教育訓練。
2. 團隊將持續調查課程時間並安排講師。
3. 課程名稱：災害潛勢圖資使用、疏散避難作業。
4. 課程對象：各公所災害防救相關人員
5. 課程前發放前測問卷，課程中回收。課程後發放後測問卷，下課回收。
6. 如受疫情影響，課程將視情況調整至6月後辦理。

教育訓練計畫

一、依據

為促進災害防救工作效能，並使各公所防災相關人員熟悉 EMIC 操作系統、災害潛勢圖資使用、瞭解疏散避難作業。

二、目的

為使各公所防救災相關人員於災時能迅速彙整災情資訊及疏散作業，並利用 EMIC 操作系統及災害潛勢圖資使用，以提升緊急應變之處置能力，特辦理本教育訓練。

三、內容簡介

(一) 結合各區公所 EMIC 教育訓練，協助安排至少半小時課程辦理深耕計畫教育訓練(災害潛勢圖資使用、疏散避難作業)。

(二) 課程對象：各公所災害防救相關人員。

(三) 上課前發放前測問卷，課程中回收前測，課程將結束發放後測問卷，下課回收。

四、參訓注意事項

由於 2020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為避免教育訓練之受訓人員於密閉訓練場所，因飛沫或接觸感染增加傳染風險，呼籲公所應加強相關措施之管理，以確保受訓學員健康，因此建議各公所採取措施如下：

(一)受訓人員進場前須配戴口罩，同時專責人員請主動量測體溫及噴酒精乾洗手消毒，體溫 38°C以上者不予進場。

(二)開課過程中，請專責人員注意受訓人員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三)發現異常即時處理及通報：如發現疑似肺炎症狀者，應隨即請其離開訓練單位，且訓練教室或應立即消毒。

(四)上課前 3 天請講師自行確認身體健康狀況，如有發燒或不適症狀者，請暫勿前來。

4-3 調查與整合民間志工團體

109年

內湖區公所 ⟷ 慈濟內湖分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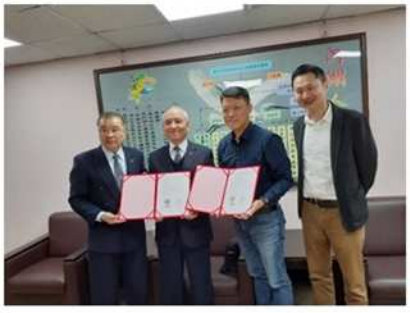

109年2月11日簽訂儀式

109年目標：
12區與民間志工團體簽訂合作備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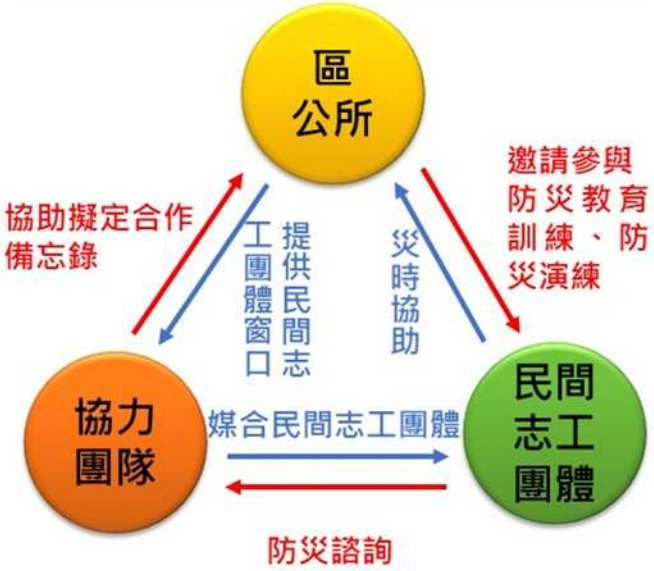

二、工作進度報告

- 1-1計畫管考與輔導
- 2-6 添購防救災相關設備
- 3-1 強化直轄市、縣(市)韌性
- 3-3 推動韌性社區
- 3-4 盤點防救災能量
- 4-1 向民眾推廣防災工作
- 4-2 彙編與更新防災手冊
- 4-4 邀集企業參與防災工作

1-1 管考與輔導

針對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相關人員進行電話訪談，調查及瞭解其防救災相關需求。

電話訪談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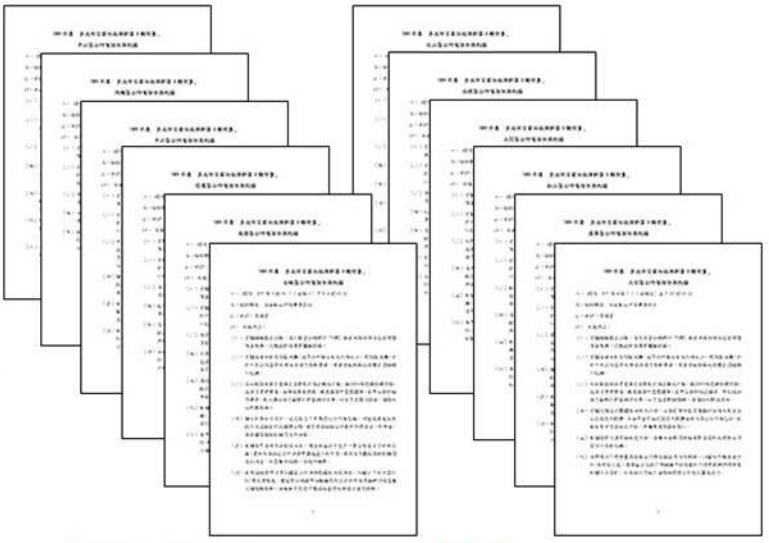

中山	內湖	中正	信義	士林 南港	文山 北投	大同	大安 松山	萬華
3/17	3/19	3/24	3/27	3/30	3/31	4/01	4/06	4/07

2-6 添購防救災相關設備

調查公所區災害應變中心現有設備

- 已調查各區災害應變中心現有設備(節錄)。

填報單位名稱	保管場所名稱	資源項目名稱	現有存量	可供調度數量	已派遣數量	尚可調度數量
北投區公所	北投區中和里辦公處	中小型抽水機(管徑7吋	1	1	1	0
	北投區文林里辦公處	中小型抽水機(管徑7吋	4	4	0	4
	北投區立賢里辦公處	中小型抽水機(管徑7吋	3	3	0	3
	北投區公所	中小型抽水機(管徑7吋	10	10	0	10
	北投區公所	個人無線電對講機	1	1	0	1
	北投區公所	大貨車	1	1	0	1
	北投區公所	小型移動式發電機	1	1	0	1
	北投區公所	移動式照明燈組	20	20	0	20
	北投區公所民政	手持衛星行動電話	1	1	0	1
中山區公所	中山區公所	中小型抽水機(管徑7吋	25	25	0	25
	中山區公所	小型移動式發電機	2	2	0	2
	中山區公所	手持衛星行動電話	1	1	0	1
	中山區公所	沙包	1471	1471	250	1221

3-1 強化直轄市、縣(市)韌性

議題式桌上型兵棋推演與座談會

臺北市109年災害防救演習-

毒化物災害兵棋推演

1. 日期:109年3月9日
2. 地點: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初期處置	緊急應變	復原作業
1-1：捷運公司通報及疏散旅客 1-2：現場初步處置及管制 1-3：請求支援協助 1-4：成立災害應變中心 1-5：捷運後續營運評估	2-1：緊急搶救 2-2：災害現場緊急醫療 2-3：病患醫療救治及醫院運作 2-4：除汙作業 2-5：刑事鑑定及犯嫌追緝	3-1：災民慰問及補助措施 3-2：復原及防處作為 推演議題

3-3 推動韌性社區

時間：109年3月10日（二）
參與人數：40人

北投區泉源里私有建築物耐震階段性補強及自我身心照顧課程

根據臺北市屋齡統計屋齡超過30年以上之建築超過410萬棟，在地震頻繁及經濟的考量下，建物補強亦是強化減災的手段之一。社區宣導災難心理調適，減少面對災害的恐慌，以及心理層面的安定。此課程規劃兼顧社區硬體面及軟體面。

國震中心
陳恩霆技師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洪錫璁心理師

臺北市租賃住宅
服務商業工會
陳柏勳理事長

3-4 盤點防救災能量

盤點鄉（鎮、市、區）防災能量

- 已蒐整3月份EMIC防救災資源清單。

109年區公所防救災資源資料一覽表(節錄)

行政區	手持衛星行動電話	大型移動式發電機(1000瓦以上)	小型移動式發電機(1000瓦以下)	中小型抽水機(管徑7吋以下)	沙包	鏈鋸	小貨車	大貨車	移動式照明燈組
松山區	1	-	1	24	481	-	-	-	-
信義區	-	1	-	12	1131	-	-	-	-
大安區	-	7	-	61	2582	39	-	-	-
中山區	1	-	2	25	1471	-	-	-	-
中正區	-	1	-	19	893	4	-	-	-
大同區	-	2	-	12	1296	-	-	-	-
萬華區	-	-	4	13	1307	-	-	-	-
文山區	1	-	3	29	2270	4	-	-	-
南港區	-	2	-	22	875	-	-	-	-
內湖區	-	-	1	21	2736	-	-	-	-
士林區	1	-	1	17	1479	-	1	-	-
北投區	1	-	1	18	-	-	-	1	20

節錄時間:3月27日

3-4 盤點防救災能量

評估避難收容處所安全性

評估優先依據為地震優先安置學校、民國89年以前建造，上半年度先遴選6間避難收容處所，分別為**萬華區雙園國小**、**中正區弘道國中**、**中山區新興國中**、**松山區三民國小**、**士林區福林國小**、**北投區逸仙國小**。

行政區	避難收容處所名稱	是否需要耐震評估	收容人數	物資儲備處所	擇定作為評估處所
萬華區	雙園國小	○	123	○	○
中正區	弘道國中	○	130	○	○
中山區	新興國中	○	156	○	○
松山區	三民國小	○	140		○
士林區	福林國小	○	168	○	○
北投區	逸仙國小	○	166	○	○

4-1 向民眾推廣防災工作

直轄市、縣（市）透過多元管道推廣

協力團隊協助臺北市政府依照職業與背景，將108年度協助辦理之1,052位防災士，分為防火宣導、志工團體、國防體系、里長、里幹事、企業等名單。

防災士防疫教育訓練，共有473位防災士參與。

2月23日

2月24日

2月26日

3月3日

4-2 彙編與更新防災手冊

防災手冊內容架構

一、日常防災-生存從準備開始

1. 熟悉居住環境
2. 瞭解避難收容處所位置
3. 如何到避難收容處所？
4. 防災時互相幫助的夥伴
5. 居家安全準備
6. 日常物資儲備
7. 緊急避難包
8. 萌寵防災準備
9. 外出活動的防災注意
10. 平時可隨身攜帶的物品
11. 日常防災小TIPS

二、地震發生時-多一步機敏處理到位

1. 抗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
2. 正在居家場所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3. 正在睡覺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4. 正在浴廁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5. 正在烹調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6. 正在辦公場所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7. 正在電梯內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8. 正在百貨公司/大賣場/便利商店發生時的行動
9. 正在夜市/菜市場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10. 正在古蹟/寺廟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11. 正在車站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12. 正在行進車輛上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4-2 彙編與更新防災手冊

防災手冊內容架構

三、地震和緩之後-保命求生的行動掌握

1. 地震停止後的行動
2. 確認親友狀況的方法
3. 資訊的收集和傳達
4. 確認避難方向
5. 疏散撤離前的注意事項
6. 疏散撤離時的注意事項

四、復原重健-攜手並進回歸家園

1. 在家避難的生活對策
2. 避難收容處所內的生活對策
3. 身心靈注意事項
4. 治安防治對策
5. 災害救助管道

4-4 邀集企業參與防災工作

輔導企業防救災工作

- 109年4月8日拜訪CITYLINK南港店

- 109年4月15日拜訪美麗華百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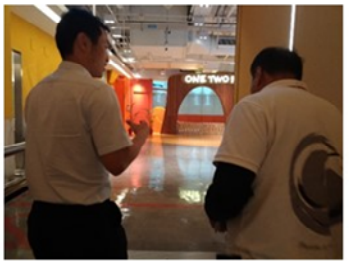

三、未來4週工作重點

- 2-1 災害潛勢調查
- 2-2 防災地圖運用與更新
- 2-3 辦理教育訓練和講習
- 3-2 辦理兵棋推演與演練
- 3-3 推動韌性社區
- 3-4 盤點防救災能量
- 4-2 彙編與更新防災手冊
- 4-3 調查與整合民間志工團體
- 4-4 邀集企業參與防災工作

2-1 災害潛勢調查

重要公有建築物調查

延續108年成果，應用災害潛勢圖資找出區內重要公有建築物。

協力團隊將另外提供108年重要公有建築物表單給相關單位，請協助檢視公有建築物是否有變更或缺漏。

「重要公有建築物」定義：

1. 中央、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之辦公廳舍。
2. 消防及警務機關執行公務之建築物。
3. 供震災避難使用之國中、小學之校舍。
4. 教學醫院及各級醫院。
5. 發電廠、自來水廠與緊急供電、供水直接有關之廠房與建築物。
6. 提供煉製、輸送、儲存多量具有毒性或爆炸性等危險物品之建築物。
7. 其他經中央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建築物。定義來源：營建署「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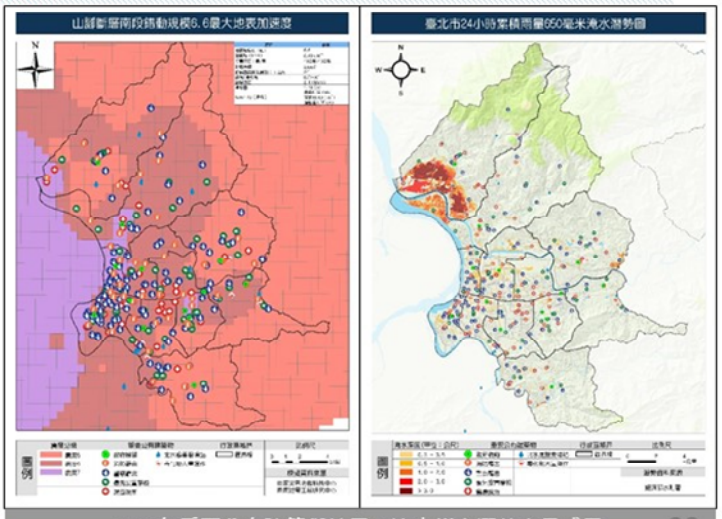

108年重要公有建築與地震、淹水災害潛勢套疊成果

2-2 防災地圖運用與更新

更新各里簡易疏散避難地圖

將依據109年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比對並數化圖檔，完成後將進行簡易地圖草稿製作。

本年度防災任務學校並無更動。

104年(459處)
↓ 刪除收容人數過少的活動中心
105年(272處)
↓ 1.刪除2處軍營、新增1處備援 2.刪除1處備援
106年底(270處)
↓ 新增1公頃以上綠地作為備援
107年(294處)
↓ 1.刪除1處中正區水災任務學校 2.刪除4處備援
108年(289處)
↓ 刪除1處備援
109年三月(288處)

臺北市避難收容處所變更紀錄

2-3 辦理教育訓練和講習

針對防災士辦理一場避難收容維運工作坊

持續辦理工作坊演練前置作業。

3-2 辦理兵棋推演與演練

公所辦理兵棋推演

兵棋推演期程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資料準備、腳本撰寫				
		協調說明會暨預演		
			正式推演	

- 協力團隊提供境況
- 應變編組撰寫內容
- 安排預演日期時間
- 安排正式推演日期時間

3-3 推動韌性社區

推動韌性社區各項工作

1. 北投區泉源里、內湖區樂康里演練腳本初稿撰寫
2. 108年韌性社區執行成果上傳至韌性社區認證網頁
3. 重建及維運機制工作坊前置作業

3-4 盤點防救災能量

蒐整本府相關機關及公所防救災開口契約

- 臺北市現況開口合約簽定類型，主要為工程搶修類及民生物資類。
- 各區公所開口合約主要以工程類為主。
- 民生物資類開口合約則統一由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專責發包採購簽訂。

3-4 盤點防救災能量

進行避難收容處所現場耐震評估初評

- 四月份將安排萬華區雙園國小、中正區弘道國中之避難收容處所進行現地勘查。

行政區	避難收容處所名稱	是否需要耐震評估	收容人數	物資儲備處所	擇定作為評估處所	現地勘查
萬華區	雙園國小	○	123	○	○	四月份
中正區	弘道國中	○	130	○	○	四月份
中山區	新興國中	○	156	○	○	規劃中
松山區	三民國小	○	140		○	規劃中
士林區	福林國小	○	168	○	○	規劃中
北投區	逸仙國小	○	166	○	○	規劃中

4-2 彙編與更新防災手冊

防災手冊內容插畫設計

日常防災-
生存從準備開始

1 熟悉居住環境
2 瞭解避難收容處所位置
4 如何到避難收容處所?
6 防災時互相幫助的夥伴
7 居家安全準備
10 日常物資儲備
13 緊急避難包
16 萌寵防災準備
18 外出活動的防災注意
20 平時可隨身攜帶的物品
21 日常防災小TIPS

地震發生時-
多一步機敏處理到位

21 抗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
22 正在居家場所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24 正在睡覺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26 正在浴廁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27 正在烹調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10 正在辦公場所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13 正在電梯內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16 正在百貨公司/大賣場/便利商店發生時的行動
18 正在夜市/菜市場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20 正在古蹟/寺廟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21 正在車站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22 正在行進車輛上發生災害時的行動

地震和緩之後-
保命求生的行動掌握

31 地震停止後的行動
32 確認親友狀況的方法
34 資訊的收集和傳達
36 確認避難方向
37 疏散撤離前的注意事項
10 疏散撤離時的注意事項

復原重健-
攜手並進回歸家園

31 在家避難的生活對策
32 避難收容處所內的生活對策
34 健康管理對策
36 治安防治對策
37 災害救助管道

4-3 調查與整合民間志工團體

蒐整區公所與局處之民間志工團體清冊

蒐整臺北市各局處包含**兵役局、消防局、衛生局、警察局、社會局、民政局，以及臺北市各公所**，所合作之民間志工團體，協助事項包含環境清潔、搶救、心理諮商、治安維護、物資支援、災民照顧、熱食供應、災民收容等。

4-4 邀集企業參與防災工作

輔導企業進行防救災工作

- 協調規劃企業辦理企業防災座談會。

拜訪辦理對象 → 現場踏勘 → 辦理座談會進行交流 → 企業防災演練

109年企業防災工作推動期程

工作項目		109											
		4/6-4/10	4/13-4/17	4/20-4/24	4/27-5/1	5/4-5/8	5/11-5/15	5/18-5/22	5/25-5/29	6/1-6/5	6/8-6/12	6/15-6/19	6/22-6/26
京站時尚廣場	訪談暨現勘				因疫情調整至5月視情況辦理								
	座談會					規劃於防災演練前辦理							
	防災演練						依照疫情情況調整						
美麗華百貨	訪談暨現勘		4/15										
	座談會												
	防災演練								5/28				
CITYLINK 南港店	訪談暨現勘	4/8											
	座談會												
	防災演練						依照疫情情況調整						
新光三越 台北站前店	訪談暨現勘			4/22									
	座談會												
	防災演練							預計上半年辦理					

國際重大災例

2020年3月克羅埃西亞地震事件

事件描述（2020年3月克羅埃西亞地震）

- 時間：2020年3月22日上午6點24分。
- 地點：克羅埃西亞首都薩格勒布。
- 事件描述：發生規模5.3地震與一連串餘震，這是該國140年來最強地震，造成數十座建築物被震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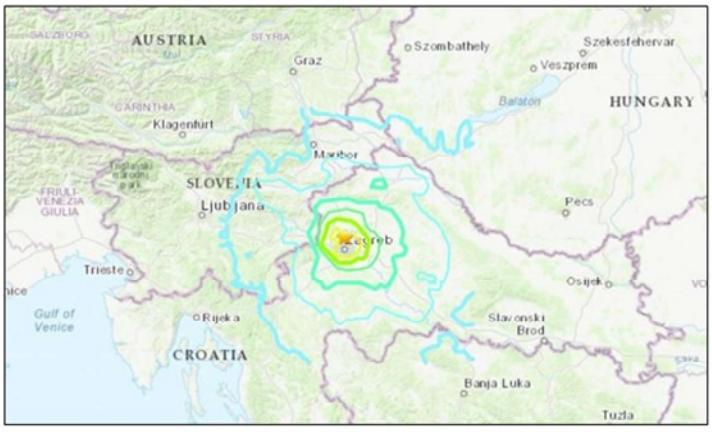

震央位於北方Kasina西南方約3公里處，地震深度僅10公里

資料來源：
左圖:Copyright © Total Slovenia News
右圖:THE SLOVENIA

災情描述

- 克羅埃西亞首都薩格勒布封城 (新冠肺炎) 遇140年來最強地震。
- 緊急救援單位表示，這起地震引發多處震後火災，以及薩格勒布（Zagreb）部分地區停電。
- 多處出現煙囪倒塌，磚瓦掉落，街上都是瓦礫，許多停放在路邊的車輛被砸得面目全非。
- 3月22日有17人受傷，其中一名15歲女孩處於危急狀態。Krapina-Zagorje有3人受傷，薩格勒布有11人受傷；第二天，據報導共有27人受傷。
- 3月23日，來自薩格勒布的15歲女孩死亡。

資料來源：
左圖:蘋果即時新聞網
右圖:央社／薩格勒布22日綜合外電報導

政府應變作為

- 克羅埃西亞至22日有206人確診新冠肺炎，當局禁止5人以上集會，且要求人們保持社交距離。
- 這起地震在克國因疫情封鎖薩格勒布部分地區時來襲，當局要求躲避地震的民眾避免在公園和廣場等公共場所聚集，以免感染新冠肺炎。
- 歐盟委員會從斯洛文尼亞，匈牙利，奧地利和意大利調集了帳篷、床、床墊、加熱器和睡袋，以便迅速派往受災地區。

救災人員現場救援

在新冠肺炎疫情延燒之際，總理提醒民眾保持距離

資料來源：

致災原因研判

- 克羅埃西亞建築多為百年房屋，且構造多以石造、磚造為主。由於地震震源深度淺，再加上缺乏抗震設計的古老石磚造建築，是該國強震許多建築物嚴重損毀的原因。

9

資料來源：世界日報

小結

改善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

- ✓ 過去幾年來，各國接連發生了地震災情，無數棟因著地震倒塌、甚至造成傷亡的大樓大多超過30年的老建築，例如:臺灣921大地震、2016義大利強震、2020土耳其大地震、2020克羅埃西亞地震。
- ✓ 因此改善建築耐震強度為抗震基本條件之一，如屋齡三十年以上，經結構安全性能評估結果之建築物耐震能力未達一定標準，且未設置昇降設備者，應列為危險及老舊建築，同時須加速對此建築進行重建或改善。

地震收容VS防疫社交距離之處置

- ✓ CDC目前指引為室外社交距離至少1公尺，室內至少1.5公尺同時保持室內通風，如果特殊狀況無法達到，要戴口罩或使用隔板。
- ✓ 因此建議在疫情下的震災收容，收容空間須配戴口罩並保持室內通風良好，同時委派人員主動量測體溫及噴酒精乾洗手消毒，體溫38℃以上者須將隔離管制。並在收容期間隨時注意災民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如發現疑似肺炎症狀者，應隨即請其管制隔離及通報，且收容處所應立即消毒。

Weather Climate and Disaster Research

簡報結束
感謝聆聽

臺北市輸電線路災害潛勢分析及補強報告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109年4月20日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Emergency Operations Center of Taipei City

簡報大綱

- 壹、緣由
- 貳、常見停電事故原因
- 叁、台電災害潛勢分析及強化辦理情形
- 肆、本府因應大規模停電措施
- 伍、台電公司與本府配合辦理情形
- 陸、結語

壹、緣由

- 為使高階管理幹部拓展國際視野,學習美國規劃完善之災害防救體系及管理模式,並針對州政府層級災害應急管理機關運作進行考察,以作為精進本府災防體系之參考。
- 此次考察建議「汲取美國加州野火造成大規模斷電經驗」，經市長裁示「本市輸電系統災害潛勢分析及補強，請EOC(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洽台電討論相關須配合事項」。

貳、常見停電事故原因

96年至108年停電事故原因除天然災害如颱洪、水災及地震所造成停電外，於平時臨時突發原因所造成停電事故。

除使工商產業損失慘重，更影響供水、通訊、交通、消防、醫療等與民生有關的基礎設施。

年度	造成重大停電事故原因					
	纜線事故	開關跳脫	大雨事件	地震	施工挖損	颱風(樹木壓損)
96	1(14,727戶)					
97			1 (64,237戶)			
98	1(27,234戶)					
99				1 (0304地震64,426戶)		
100	1(25,602戶)					
102					1 (27,343戶)	
103				麥德姆(10,083戶)		1
104				蘇迪勒(110,080戶)		1
105		1 (22,682戶)				
108		2 (3,597、2,897戶)				

資料來源：108年版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叁、台電災害潛勢分析及強化辦理情形1/4

台電公司於921地震、納莉風災及各項重大災害後，針對輸配電電塔、電塔基礎、變電所等進行災害分析及規劃短、中、長期改善計畫。

TAIPEI 臺北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Emergency Operations Center of Taipei City

叁、台電災害潛勢分析及強化辦理情形2/4

項目	改善前	改善後
基礎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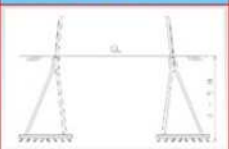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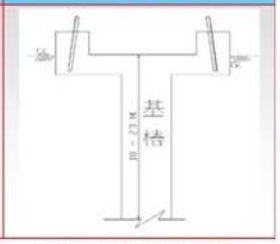

4~5M為淺基礎 → 18~23M深基礎
防止山坡地表土層滑動

台電公司辦理老舊鐵塔之堅實及淺基礎改建，強化鐵塔個別監控及預警安全維護機制。預計110年底全數完成淺基礎鐵塔補強、遷移、改建等改善工程。

塔址之地質、邊坡、崖高、水文及植栽等項目進行量化評估及分級。

山地輸電鐵塔基礎環境因素評分表

參考案例

線路名稱：板橋-龍潭

線 路號：#1

環境因素評分說明：

一、 地質評分：92

(1)硬岩盤(抗壓強度≥100kg/cm²，且覆蓋層土壤≤2m) 100分 □
(2)軟岩盤(抗壓強度≥50kg/cm²，且覆蓋層土壤≤5m)---------85-99分 ■
(3)一般土壤(黏土與沙土較均勻混合者) ----------70-84分 □
(4)偏黏土或偏沙土質土壤----------55-69分 □
(5)崩積層土壤----------40-54分 □

註：1. 以地表層深度 10m以內考慮。
2. 屬軟岩盤(抗壓強度≥50kg/cm²)且覆蓋層少於5m時，每少 1m增加 3分。

二、 邊坡評分：95

(1)山坡坡度≤15°，且無須考慮岩盤問題者 100分 □
(2)山坡坡度≤30°，或屬逆向坡岩盤者----------75-99分 ■
(3)山坡坡度≤45°，或順向坡岩盤坡腳隱藏者----------60-74分 □
(4)山坡坡度≤60°，或順向坡岩盤浮露者 50-59分 □
(5)山坡坡度>60°，或順向坡岩盤坡腳切斷者----------40-49分 □

註：1. 山坡坡度以最陡峭之大面積平均山坡坡度考慮。
2. 塔基內或距離基礎角鐵外緣 30m以內之範圍，地表產生裂隙或沉陷，有地盤滑動跡象者，此項目評分 40-49分。

三、 崖高評分：90

(1)崖高=2m，且距離基礎角鐵外緣≥6.5m 100分 □
(2)崖高 4m，且距離基礎角鐵外緣6.5-13.2m----------50-100分 ■
(3)崖高=6m，且距離基礎角鐵外緣6.5-19.9m ----------33-100分 □
(4)崖高=8m，且距離基礎角鐵外緣6.5-26.5m 25-100分 □
(5)崖高=10m，且距離基礎角鐵外緣6.5-33.2m 20-100分 □

註：1. 崖高係指各期檢查現地地面以上之總高度，或坡度大於60°之切土或陷方之高度。
2. 以距離基礎角鐵外緣 30m以內之範圍考慮，崖高愈大且愈接近塔基者，危險性愈大。
3. 本項目評分以崖高及崖距兩項指標置入下式計算，崖距小於 6.5m或崖高大於 10m者亦相同，計算結果大於 100分以 100分計，小於 0分者以 0分計。
V（崖高）：崖頂至崖底地面之高度，單位m。
D（崖距）：崖頂至基礎角鐵外緣之距離，單位m。
評分=200/V+30*(D-6.5)/V

叁、台電災害潛勢分析及強化辦理情形3/4

台電公司辦理「配電系統強韌計畫」，針對本市轄內變電所之裸露設備、配電線路電纜、變壓器、饋線自動化設備等進行107年至112年（短、中、長期）之汰換及改善工作。

項目 年度	主變壓器汰換	裝甲開關箱(MCSG)汰換為氣體絕緣開關(GIS)汰換	電源自動切換開關(ATS)汰換	遠端監控設備(RTU)汰換	電纜汰換(公里)
107		建成變電所			
108		興雅變電所	建成變電所	興雅變電所	興雅、農安變電所、零星老舊電纜(32.16公里)
109		龍峒變電所		龍峒變電所	城中、龍峒變電所、市民大道工同管道(14.4公里)
110	四平變電所			四平變電所	三張、榮星變電所、零星老舊電纜(10.5公里)
111		四平變電所			建國、長春變電所、捷運信義、萬大線、零星老舊電纜(22.5公里)
112				農安變電所	

叁、台電災害潛勢分析及強化辦理情形4/4

台電公司開發「輸電設備維護管理系統」，整合設備資料、氣象資訊、供輸電設備周遭災害潛勢環境資料外，並整合電塔個別監控其他相關監測系統。

肆、本府因應大規模停電措施1/3

停電應變處理作業程序

產業局依「本市重大停電事故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研判停電事故規模成立各級災害應變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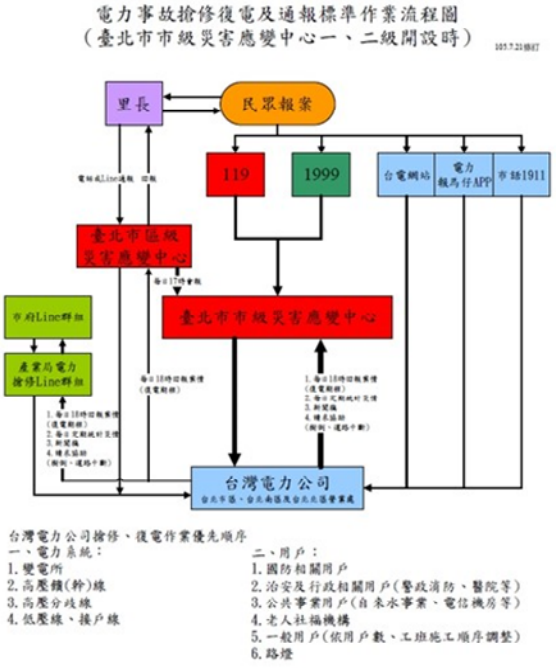

肆、本府因應大規模停電措施2/3

身心障礙、老人機構備援措施

關鍵設施		管理單位	備援措施
醫療、社福機構	居家使用維生器材身心障礙者	台電公司、產業局、衛生局、民政局、區公所、居家護理所	遭遇停電事件時，由台電公司提供停復電時間、民政局及區公所提供附近可借電資訊、衛生局提供氧氣瓶、ＵＰＳ及發電機廠商資訊。如有緊急救護需求由消防局後送本市急救責任醫院
	急救責任醫院	衛生局	發電機、UPS不斷電系統
	護理之家(權管21家)	衛生局	19家備有發電機、緊急送醫救護
	老人及身心障礙社福機構(權管146家)	社會局	72家備有發電機、緊急送醫救護

肆、本府因應大規模停電措施3/3

各重要關鍵設施及防災據點備援電力

本府各防救災單位重要救災據點，備妥因應停電時相關備援措施（大樓發電機、移動式發電機、UPS系統及油料等），各單位盤點備援情形，請參閱附件。

單位	大規模停(斷)電之因應備援措施	備考
新工處	新工處轄管車人行地下道、隧道已設有緊急發電機。	
水利處	水利處轄管全市抽水站。 1、 各抽水站均有緊急發電機，並備有油料安全儲量達72小時以上。 2、 每月均配合抽水機組試車，確認發電機運轉效能。	
公園處	一、路燈隊。 本隊轄管地點為全市路燈，供電體線與一般家戶不同。計有7標預約工程，各標2台發電機計14台小型發電機(30KW)，僅供需要路段短暫使用。 二、南港公園管理所。 本所備有南港、信義、文山3區防災發電機共3台使用。 三、圓山公園管理所。 1、 本辦公地點之電力由台電於新生/濱江路口設置之亭置式高壓供電站提供電力來源連接至新生公園電力分配中心，再經由配電盤提供電力給本辦公處。由於台電端是高壓輸電，其穩定度相對穩定。 2、 地下室設置緊急柴油引擎發電機組，可提供穩定30 220V之穩定電力(12小時)給配電盤作為全區用電之控制。(若持續提供柴油則發電可一直持續供電)。 3、 發電機每年定期保養以確保運轉效能正常使用。 四、陽明山公園管理所。 已設置緊急汽油引擎發電機組，每年定期保養以確保運轉效能正常使用，可提供災害緊急應變使用。 五、青年公園管理所。 防災公園內備有小型發電機1台。	

伍、台電公司與本府配合辦理情形

災前整備階段

- 109年北水處「雙溪淨水場」、「大度加壓站」更改為不斷電組別。
- 3月底前辦理防颱防洪檢查，4月底前完成弱點改善工作。
- 汛期前辦理架空電纜鄰近樹木修剪。

災中應變階段

- 依「電力事故搶修復電及通報標準作業流程」進行搶修復電。
- 因突發事件致電源緊急嚴重不足時，以各組順序輪流緊急限電，每次50分鐘。

災後復原階段

- 地震（5級）、豪雨或颱風後，重要異常設備執行巡視、搶修。

- 盤點救災需求緊急發電機、移動式發電機、UPS不斷電系統、庫存油料及必要之維運用品。
- 定期辦理維護與測試。

- 依「本市重大停電事故災害應變標準作業程序」成立災害應變中心。
- 遇限電以緊急發電機、移動式發電機、UPS不斷電系統及必要之維運用品維持救災需求。
- 由災害應變中心協助台電公司災中樹木修剪或積淹水搶修等事項。

-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協助辦理復原事項。

陸、結語

◆請台電公司持續強化維護與改善，提升穩定供電品質。

◆請本府各防救災單位持續精進備援電力設施設備，並強化遭遇停電時弱勢族群必要之因應作為，提供市民優質環境而努力。

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
Emergency Operations Center of Taipei City

Building a safe Taipei City !!

報告大綱

壹、前言
貳、校園防災教育
參、收容安置整備與應變
肆、精進作業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前　言

本市各級學校防災教育與整備係依據教育部「**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本府防災教育宣導工作執行計畫**」，推動轄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項防災教育宣導及防救災整備作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3

前　言

本局依據各級災害防救計畫修頒本局下列各項計畫，**函頒本市各級學校辦理**：

一、防災教育實施計畫(防災教育)。

二、災害防救業務執行畫(防災整備)。

三、各類防災任務學校整備情形督考實施計畫(收容整備)。

四、「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基礎建置類學校輔導訪視實施計畫(防災整備)。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4

校園防災教育

校園防災教育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5

【校園防災教育】工作辦理期程 (視疫情調整)

校園防災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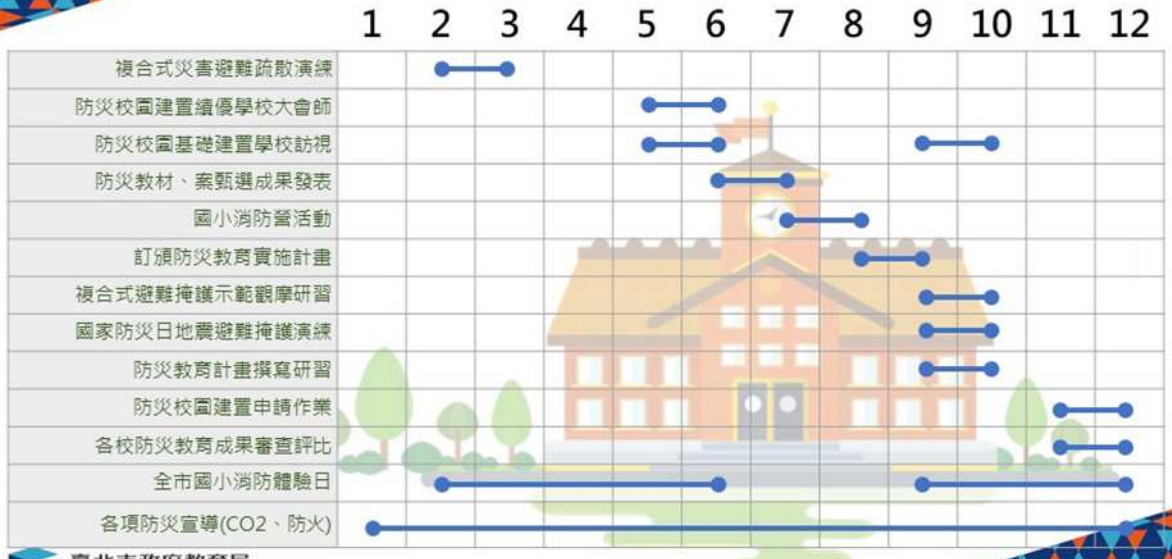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6

臺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組織架構

7

臺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任務

一、**宣導防災教育相關政策**（校園災害潛勢、校園防災地圖、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校園防災演練等），輔導學校落實辦理。

二、依據防災素養**進行教學課程**、**教材教法**、多元評量之教學**研究**，並**推廣**分享**至所屬各級學校**。

三、**建構**本輔導團資源網絡，提供教師教學資源、**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之平臺**。

四、**配合**全國性防災教育與**教育部**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政策推動**相關事務。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8

教育部防災校園基礎建置學校(231所)
校園防災教育
1 組成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
2 校園環境調查。
3 製作校園防災地圖。
4 撰擬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5 整備防災器具。
6 辦理防災教育課程及活動。
7 辦理災害防救演練。
8 記錄相關防災工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
校園環境調查
製作防災地圖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9

教育部防災校園基礎建置學校(231所)
校園防災教育
1 組成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
2 校園環境調查。
3 製作校園防災地圖。
4 撰擬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5 整備防災器具。
6 辦理防災教育課程及活動。
7 辦理災害防救演練。
8 記錄相關防災工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整備防災器具
防災教育課程及活動
辦理防災演練
記錄相關防災工作
10

推動學校防災教育網頁專區建置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及「校園災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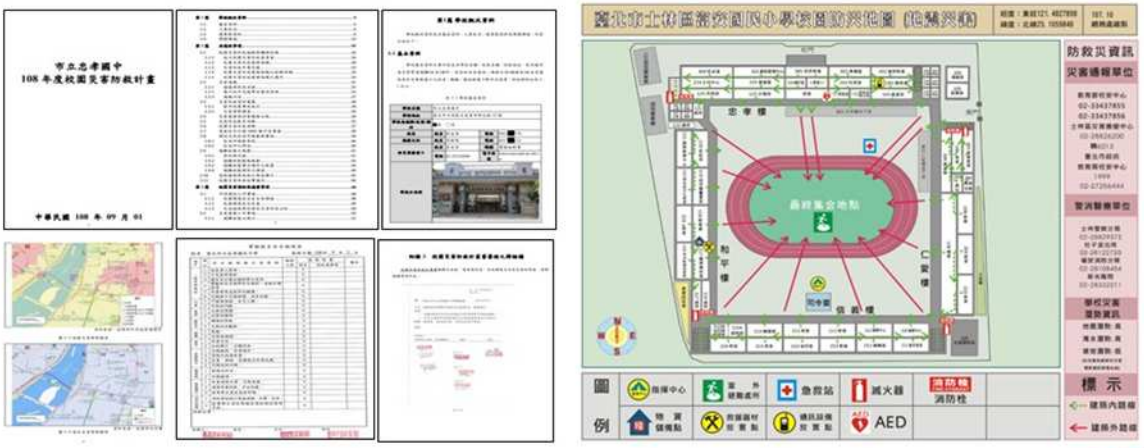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2

國家防災日複合式避難演練

(一)制定各級學校複合式災害演練實施計畫。

(二)辦理全市示範觀摩演練研習，並要求各級學校完成地震預警系統測試及預演。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3

國家防災日複合式避難演練

(三) 編組人員至各級學校訪視，並將訪視情形函文各級學校據以參考及改進。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4

多元防災教育學習

防災教育融入課程領域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5

活動特色

一、無預警演練

二、家庭防災卡、1991留言平台推廣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6

活動特色

三、行動防災APP、視訊119APP推廣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7

活動特色

四、多元防災教育交流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8

活動特色

五、防災教材、教具、漫畫及多媒體

106 年度臺北市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優良教材徵選活動
教材設計表
氣候變遷中的知識競賽

臺北市政府教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19

活動特色

六、建置本市防災教育資訊網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0

收容安置整備與應變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1

【收容整備與應變】工作辦理期程 (視疫情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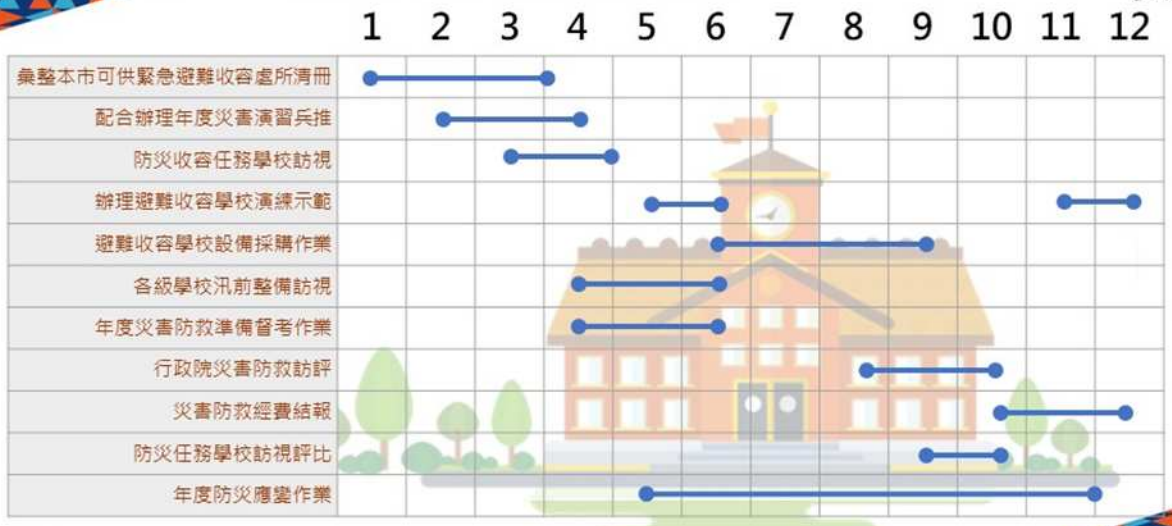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2

收容安置整備

- 彙整避難收容場所清冊
- 防災任務學校督考訪視
- 防災任務設備購置
- 配合各級辦理收容開設演練
- 辦理收容安置示範觀摩研習

收容安置應變

- 教育局進駐本市災害應變中心
- 學校收容組組長進駐區應變中心
- 防災任務學校開設避難收容處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3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一、依據「本市重大災害發生後避難收容安置作業精進計畫」，短期安置**以14天以內**為原則。**109年本市規劃**可作為短期避難收容場計有**防災公園**、學校、運動場館、區民活動中心、行政大樓、軍營等處所**等288處**，**可供收容人數209,654人**。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4

本市各類型避難收容場所人數統計表

場所類別	收容場所數	收容人數
優先安置學校	48	7,920
防災公園	12	102,077
緊急避難處所（公園）	26	67,617
區活動中心	2	162
區行政大樓	2	230
國軍營區	1	584
運動場館	18	4,700
學校	179	26,364
合計	288	209,654

本市可供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上列資訊可至本市防災資訊網/避難收容資訊內查詢

25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二、其他避難收容處所：

1.旅館(196間)、

2.大專院校(14所)、

3.大型場館(世貿中心及南港展覽館)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6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三、防災任務學校指定

101年度起，於**各行政區規劃52所**鄰近災害潛勢區之**學校**，經校舍結構耐震補強，**作為優先收容安置學校**，**區分為土石流**、**水**災**及地震等3類**，109年優先收容學校計48所，**計可收容人數7920人**；另有**35所**學校**儲放社會局**民生救濟**物資**。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7

109 年臺北市各類防災任務學校一覽表 109.3

行政區	土石流優先安置學校	水災優先安置學校	地震優先安置學校	提供社會局儲放物資學校
萬華區		龍山國中 雙園國小	龍山國中(兼) 雙園國小(兼)	雙園國小(兼) 龍山國中(兼)
中正區		螢橋國中	弘道國中 市大附小	弘道國中(兼) 市大附小(兼)
中山區		中山國小 新興國中	五常國中 新興國中	五常國中(兼) 新興國中(兼)
大同區		忠孝國中 重慶國中	忠孝國中(兼) 建成國中	忠孝國中(兼) 建成國中(兼)
文山區		景興國中 萬興國小	景興國中(兼) 景興國小	景興國中(兼) 景興國小(兼)
大安區		民族國中 大安國小	龍門國中 辛安國小	龍門國中(兼) 辛安國小(兼) 辛安國小(兼) 民族國中(兼)
松山區		敦化國中 民生國小	民生國中 三民國小	民生國中(兼) 中崙高中
信義區	興隆國小	信義國小 信義國中	興雅國中 博愛國小	興隆國小(兼) 興雅國中(兼) 博愛國小(兼) 信義國中(兼)
南港區	舊莊國小	育成高中 南港高中	成德國小 成德國中	舊莊國小(兼) 成德國中(兼) 南港國小
內湖區	麗山國小 碧湖國小	麗山國小(兼) 碧湖國小(兼) 麗湖國小	大湖國小 康寧國小	麗山國小(兼) 碧湖國小(兼) 東湖國小
士林區	陽明山國小 溪山國小 文昌國中 士林國小	社子國小 福林國小 福安國中	福林國小(兼) 士林國小(兼)	福林國小(兼) 士林國小(兼) 文昌國中(兼) 福安國中(兼)
北投區	新民國中 逸仙國小	桃源國中 北投國小	新民國中(兼) 逸仙國小(兼)	新民國中(兼) 逸仙國小(兼) 桃源國中(兼) 北投國小(兼)
國小	8 校	13 校	17 校	16 校
國中	2 校	10 校	7 校	18 校
高中職	0 校	2 校	0 校	1 校
合計	10 校	25 校	24 校	35 校
備考（任務）	1.鄰近類型優先為：土石流、地質敏感及災民收容 2.採固定護送方式	1.鄰近類型優先為災民收容、收容處所 2.採固定護送方式	1.配合物資公園-市民(含廣場)開放避難收容處所 2.採固定護送方式	1.提供社會局使用之物資儲放空間及交通系統關聯性優先。 2.各類型儲物資由社會局定期檢核，儲量及保存年限。 3.中崙高中、南港國小、東湖國小及福林國中僅提供社會局儲放物資，未擔任收容安置任務。
	109 年各類防災任務學校計 48 所，純社會局物資儲放學校計 3 所，總計 51 所。			

109 年各類防災任務學校收容人數統計表 109.1.8

行政區	土石流優先安置學校	收容人數	水災優先安置學校	收容人數	地震優先安置學校	收容人數	區收容數
萬華區			11. 龍山國中	265	雙園國小		388
			12. 雙園國小	123			
中正區			13. 螢橋國中	52	33. 弘道國中	130	339
					34. 市大附小	157	
中山區			14. 中山國小	216	35. 五常國中	247	619
			15. 新興國中	156	新興國中		
大同區			16. 重慶國中	50	36. 忠孝國中	131	300
					37. 建成國中	119	
文山區			17. 景興國中	169	景興國中		479
			18. 萬興國小	152	38. 景興國小	158	
大安區			19. 民族國中	139	39. 龍門國中	319	793
			20. 大安國小	152	40. 辛安國小	183	
松山區			21. 敦化國中	253	41. 民生國中	161	680
			22. 民生國小	126	42. 三民國小	140	
信義區	1. 興隆國小	141	23. 信義國小	164	43. 興雅國中	251	918
			24. 信義國中	206	44. 博愛國小	156	
南港區	2. 舊莊國小	92	25. 育成高中	318	45. 成德國小	225	1051
			26. 南港高中	324	46. 成德國中	92	
內湖區	3. 麗山國小	184	麗山國小 碧湖國小 27. 麗湖國小	257	47. 大湖國小	166	898
	4. 碧湖國小	134			48. 康寧國小	157	
士林區	5. 陽明山國小	50	28. 社子國小	160	福林國小 士林國小		834
	6. 溪山國小	50					
	7. 文昌國中	157	29. 福林國小	168			
	8. 士林國小	219	30. 福安國中	30			
北投區	9. 新民國中	205	31. 桃源國中	55	新民國中		621
	10 逸仙國小	166	32. 北投國小	195	逸仙國小		
合計	10 校	1398	22 校	3730	16 校	2792	7920

紅字表人數減少，藍字表人數增加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四、防災任務學校經費補助

訂頒年度「**各類防災任務學校充實設施（備）經費執行計畫**」，訂定採購品項並核撥整備經費，以協助各校依任務性質完成收容物資採購作業。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29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五、訂頒**年度**「所屬**各類防災任務學校整備情形督考實施計畫**」，藉由評核方式督導各類防災任務學校完成防災收容整備，**每年汛期前(3-5月)編組防災教育輔導團**至各類防災任務學校**督考訪視**，督考訪視重點概分如下：

(一)**計畫制定**：收容編組、空間規劃及業務經驗移交。

(二)**物資整備**：物資適用性、數量及儲放情形。

(三)**處所管理**：水電供應、設施(備)管理及標示引導。

(四)**實地演練**：配合區公所或本局訪視實施實地演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3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防災任務學校(優先收容學校)整備情形督考檢查表(23)

項次	評核項目
1	歷年採購物資是否置放於專有之屯儲空間(防災倉庫)妥善囤儲？是否與其他非防災物資混儲？擺設是否整齊不凌亂？（6%）
2	防災整備物資帳料是否相符？有無緊急發電機？供電量__KW？供電持續時間_hrs？（4%）
3	各防災整備物資是否張貼財產標籤並註明「防災收容專用」？（2%）
4	各項防災整備物資是否定期（每季）清點並有紀錄可稽？（3%）
5	物資儲放空間是否有人員進出管制紀錄？各項物資是否律訂專人保管？（2%）
6	物資儲放環境及設備是否通風？照明裝置是否作動正常？是否裝置緊急照明設備？門鎖是否良好？牆壁是否潮濕滲水？（5%）
7	物資儲放空間是否設置滅火器與除濕機與溫濕度計？有無正常運作？（2%）
8	物資儲放位置是否建立位置圖？放置位置是否一致？儲放是否整齊易取、有否分類？（3%）
9	緊急安置作業人員編組表是否建立？抽問編組人員是否知悉本身任務？（6%）
10	是否建立緊急安置場所配置規劃（平面圖）？淋浴間共計_間（4%）
11	各收容空間標示是否明確？安置位置是否得宜？（2%）

3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防災任務學校(優先收容學校)整備情形督考檢查表(23)

項次	評核項目
12	是否定期進行防洪、機電及相關防災設施（備）之自主檢查？（2%）抽水機是否定時測試並作動正常？（2%）
13	各校所採購之物資是否符合「防災收容安置所開設」之任務需求？是否有不符實需（4%）或超量採購之情形？（2%）
14	屬個人使用之防災整備物資（如手電筒、背心等）其數量是否與緊急安置作業人員編組相符？（4%）
15	各物資狀況是否妥善？是否有未達使用年限即出現損壞之情況？（4%），屆年限物資報廢是否有紀錄可稽?（3%）
16	業管人員針對防災整備是否建立完整之物資（4%）及經驗（4%）業務移交手冊？
17	住宿單元、隔板(屏風)及地墊(行軍床)架設後，其數量是否可涵蓋完整之收容空間？（4%）
18	收容所擺設是否明確劃分單身男性、單身女性、家庭及身障人士等4類基本收容區？（4%）
19	隔板（屏風）架設後，其大小、高度、材質等能否兼顧災民隱私？（3%）
20	收容所擺設是否依標準作業程序劃分受理登記組、開設管理組、安頓照顧組、醫護組及救濟組等服務區?（5%）
21	收容所擺設是否設置用餐區、休閒區及心靈撫慰區等便民設施?（3%）
22	是否結合地區(里辦公室、醫院、警察局)及志工(社會局及民間機構)單位建立治安組及志工服務區等組織?（4%）
23	收容安置示範演練是否流暢?（5%）是否結合社會局災民證APP實施受理登記、物資領取及管理等作業?（3%）

32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六、防災任務學校獎勵及輔導

依「所屬各類防災任務學校整備情形**督考實施計畫**」辦理考核作業，**績優單位**(90分以上)**予以獎勵並頒發獎狀**，成績不佳單位(70分以下)納入校務評鑑及校長考評依據；並由輔導團偕同駐區督學實地驗證缺失改進情形。

麗山國小防災任務學校整備情形督考

33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七、收容安置示範觀摩研習

指定防災任務學校辦理示範觀摩研習，邀請專家學者、消防局、社會局及區公所防災承辦人員擔任講師，並由學校示範收容安置作業流程，以提升各防災任務**學校承辦人員**及輪值區應變中心**收容組長**實務經驗。

消防局講師　防災教育輔導團講師　社會局講師

34

收容安置整備作業

八、防災任務學校開設演練

(一)配合**防災任務學校督考訪視**，辦理學校避難收容所開設演練。

(二)配合**區公所辦理學校避難收容所及防災公園開設演練**。

(三)配合**行政院災害防救訪評**、**水災無預警演習**及各項防災演習辦理學校避難收容所開設。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35

108年5月22日假南港區**舊莊國小**辦理收容安置示範觀摩研習

108年11月22日假北投區**北投國小**辦理收容安置示範觀摩研習

108年10月22日信義區**博愛國小**行政院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36

收容安置應變作業

(一)**接獲區應變中心指示開設**緊急安置所後，**學校**工作人員**立即完成收容所開設作業**。

(二)依區應變中心指派，擔任**收容組組長之校長或進駐各區應變中心**，協助學校收容安置相關資料統計作業。

(三)**本局值勤人員掌握**及彙整各收容學校**相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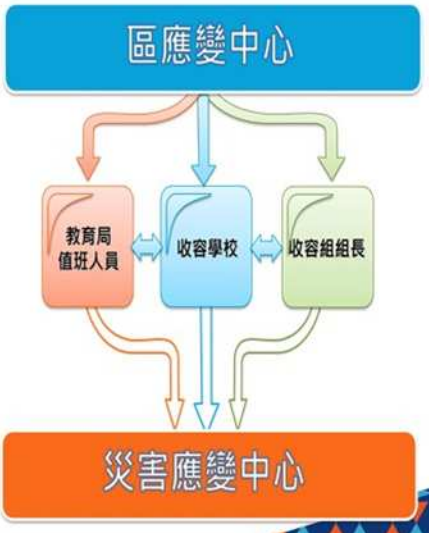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37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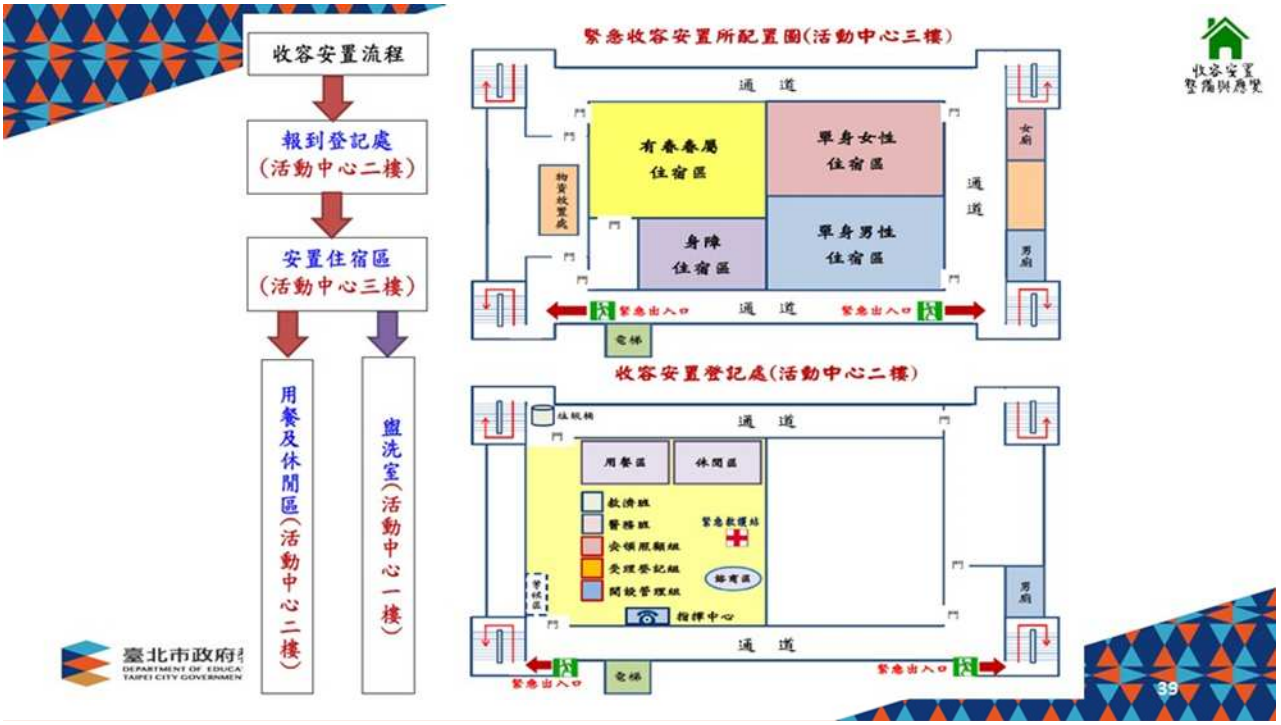
收容安置流程
報到登記處
(活動中心二樓)
安置住宿區
(活動中心三樓)
用餐及休閒區(活動中心二樓)
盥洗室(活動中心一樓)
緊急收容安置所配置圖(活動中心三樓)
有春春屬
住宿區
單身女性
住宿區
身障
住宿區
單身男性
住宿區
通道
緊急出入口
收容安置登記處(活動中心二樓)
用餐區
休閒區
救濟班
醫務班
安頓服顧組
受理登記組
開設管理組
指揮中心
收容安置
整備與應變
臺北市政府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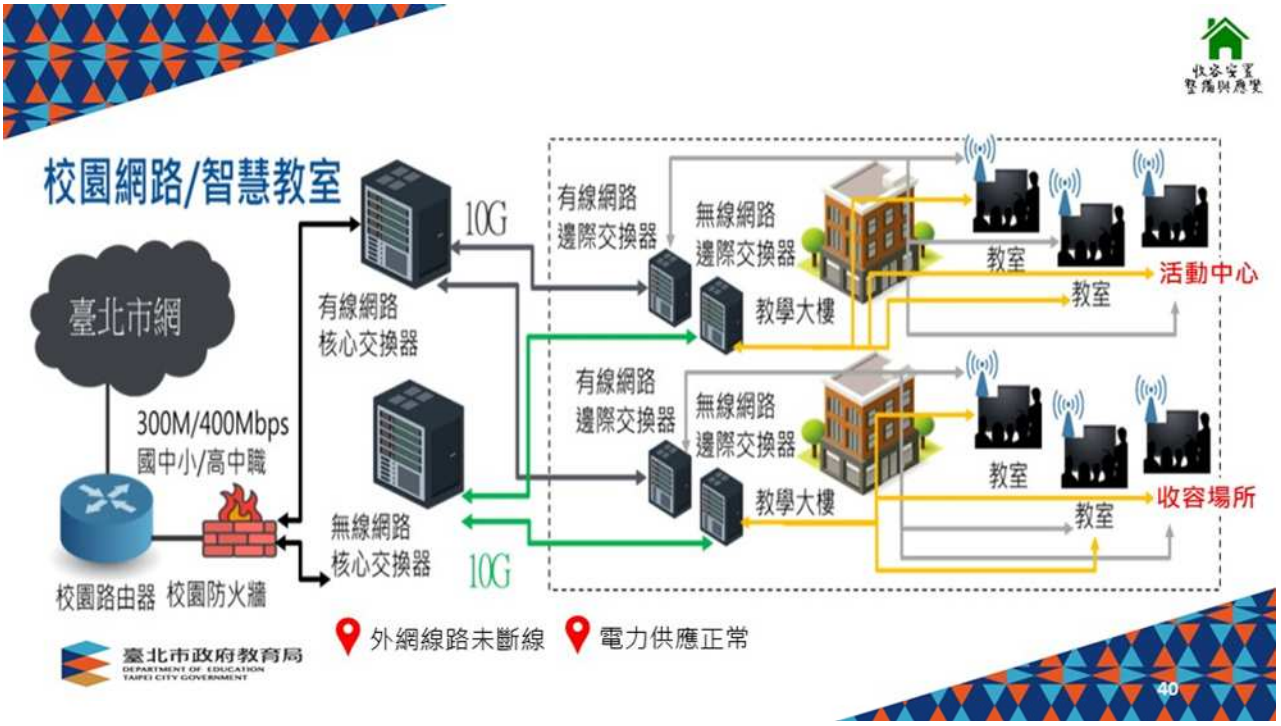
校園網路/智慧教室
臺北市網
300M/400Mbps
國中小/高中職
校園路由器
校園防火牆
有線網路
核心交換器
無線網路
核心交換器
10G
有線網路
邊際交換器
無線網路
邊際交換器
教學大樓
教室
活動中心
收容場所
外網線路未斷線
電力供應正常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收容安置
整備與應變
40

精進作業

精進整備成效	強化環境衛生	E化增進效率
防災任務 學校整備 督考精進	收容期間 流行傳染 病 預 防	新版災民識 明證APP的 熟悉及使用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4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感謝聆聽

42